

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

學雜費明細

收費說明		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年級 須繳交項目				最低年級 繳交
年級	項目	學生團體 保險費	教科書費	簿本 教材費	名牌 (一年級加 買名牌套)	家長 會費
	金額					
一年級		200	原 830 閩 950 客 966	827	35	100
二年級	1. 2. 3. 4. 6. 7. 9	200	原 766 閩 906 客 892	313	25	100
	5. 8			307		
三年級		200	原 1558 閩 1692 客 1674	526	25	100
四年級		200	原 1611 閩 1744 客 1731	609	25	100
五年級		200	原 1162 閩 1279 客 1297	435	25	100
六年級		200	原 919 閩 1045 客 1058	1090	25	100
備註		1). 學生團體保險費若符合區公所證明低收入戶、本人持有身心障礙重度以上手冊或重度以上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、原住民條件者由政府補助。 2). 簿本教材費家長亦可以選擇自行購買，若要自行購買請告知導師。 3). 學生午餐費統一由市府補助，毋須繳費，減輕家長負擔。 以上之收費，若家長有任何問題請電洽本校承辦業務處室出納組 4531626 #512。				

承辦人

出納組長 劉育嫻

總務主任

總務處主任 林居城

學務處

生教組長 林宛萱

學生事務處主任 詹德木

教務處

設備組長 張菁芳

教務處主任 陳筑廷

校長

青埔國民小學 校長 李安邦